

111 年度曾文水庫水質水量保護區楠西區公所水源保育與回饋計畫 楠西國中、楠西國小註冊費等費用補助作業要點

修正日期 111 年 07 月 08 日

一、經費來源：嘉義縣政府-曾文水庫水質水量保護區水源保育與回饋計畫(項目:學雜費)。

二、補助對象：

1.嘉義縣政府補助對象:設籍密枝 9 鄰，就讀於楠西國中、楠西國小學生且居住於密枝 9 鄰，並已繳交註冊費。

三、補助期間：111 年度，即 110 學年度下學期及 111 學年度上學期。

四、補助方式：

1. 不重複補助為原則：已領取政府補助者如低收入戶、身心障礙者或身心障礙者子女、軍公教子女教育補助、善心人士、慈善團體等等捐助之學生，僅能擇一領取，倘若已請領上列補助項目不再予以補助。
2. 學校代墊核實補助：請學校依年級別列出受代墊學生名字作成繳費證明清單(一個班級一張繳費證明)並逐層核章。
3. 由學生先行繳費之情形：請學校製作全班學生名冊，補助名冊上請註明學生是否符合補助資格(設籍楠西區密枝里且居住本區)，已領取補助者請將補助項目標記說明。
4. 學生確實設籍楠西區並有居住事實之調查表及學生家長或監護人匯款帳號等原始憑證，由楠西國中、楠西國小自行保存。
5. 補助上限：楠西國中每學童每學期註冊費補助上限為 1200 元；楠西國小每學童每學期註冊費補助上限為 1100 元，如有補助經費用罄之情形由學童自行補足差額。

五、補助明細：(參照楠西國小、楠西國中 110 學年度下學期註冊費預估金額)

楠西國小學生註冊費預估金額明細：

註冊費/每學期	一年級	二年級	三年級	四年級	五年級	六年級
保險費	175	175	175	175	175	175
家長會費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教科書費	530	599	604	616	653	582
註冊費合計	805	874	879	891	928	857

楠西國中註冊費預估金額明細：

註冊費/每學期	七年級	八年級	九年級
保險費)	175	175	175
家長會費	100	100	100
教科書費	647	741	599
註冊費合計	922	1016	874

六、請貴校宣導學生家長如提供非玉井區農會或楠西區農會之金融帳戶者，須扣除轉帳手續費 30 元，並請提供正確的轉帳帳號及戶名，如資料錯誤，致匯款不成功者，每次須扣除手續費 30 元後，核實補助。

七、應檢附核銷文件：

- (一) 若為校方代墊：檢附繳費證明文件，列出受補助學生清單並加蓋學校證明章、領據。
- (二) 由學生繳費：附註冊費及午餐費補助名冊正本、註冊費及午餐費繳費證明正本(或影本)、轉帳清冊正本、領據。